

证券代码：601500

证券简称：通用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4

##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将于2020年4月16日届满，经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持有人会议和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同意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12个月，即延长至2021年4月15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8年3月1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及2018年3月28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及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法定披露媒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5、2018-006、2018-027）

截至2018年7月16日，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通过“西藏信托-智臻35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下简称“信托计划”）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累计买入本公司股票10,552,600股，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1.45%，成交均价约为人民币9.10元/股，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购买股票实施完毕。

本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为12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该信托计划名下之日起算，锁定期已于2019年7月15日届满。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24个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及信托计划成立之日起算，存续期将于2020年4月16日届满。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占公司现有总股本的1.21%。

#### 二、员工持股计划延期情况

根据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公司召开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持有人会议和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 12 个月，即延长至 2021 年 4 月 15 日。

本次延期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不再设定锁定期。存续期内（含延展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可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情况择机出售股票，一旦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全部出售，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如存续期内（含延展期）仍未全部出售股票，可按规定再次召开持有人会议，审议后续相关事宜。

###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事宜，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信息披露工作指引》及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同意《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

特此公告。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2 月 12 日